



立即發佈：2022 年 7 月 1 日

凱西·霍楚爾州長

霍楚爾州長簽署具有里程碑意義的立法，加強控槍法律和鞏固針對隱蔽攜槍的限制，以回應最高法院不負責任的裁決

立法 (S.51001/A.41001) 在敏感地點清單中限制隱蔽攜槍

將禁止在私人地產和企業場所中隱蔽攜槍設為默認，除非地產業主允許隱蔽攜槍

針對申請隱蔽攜槍許可的個人，設立新的資格要求並實施更嚴格的不合格判定標準

加強槍械安全存放要求，對載具內存放提出更嚴格的要求

要求對所有彈藥購買行為實施背景審查

修訂防彈衣購買禁令，將水牛城槍擊案嫌犯所用的硬質防彈衣納入禁令範圍

霍楚爾州長簽署法案的照片可見於[此處](#)

凱西·霍楚爾州長今天簽署了具有里程碑意義的立法，加強紐約州控槍法律和鞏固針對隱蔽攜槍的限制。這一系列由立法機構密切合作起草的新法律是為適應最高法院近期對紐約州步槍和手槍協會訴布魯恩案 (*NYSRPA v. Bruen*) 的裁決。由於這一裁決，州政府已經著手解決最高法院裁決所產生的後果，包括紐約州內由此產生的攜槍許可證數量增加和購買和攜帶武器的人數增加。

「一週前，最高法院做出不負責任的裁決，廢除了本州具有百年歷史的限制隱蔽攜槍法案——愚蠢地迫使我們開歷史倒車，並讓我們的居民身處危險，」霍楚爾州長表示。

「今天，我們將採取迅速而大膽的行動來保護紐約人。在仔細審閱紐約州步槍和手槍協會訴布魯恩案相關裁決，並與憲法和政策專家、辯護律師和立法夥伴進行深入討論後，我很驕傲地簽署這一系列具有里程碑意義的法律，它們將加強我們的控槍法律，對隱蔽攜槍實施更嚴格的限制。我想感謝多數黨領袖安德莉亞·史都華-卡曾斯 (Stewart-Cousins)、議長希斯蒂 (Heastie)，以及我們在立法機構的所有夥伴，感謝他們願意在這一嚴重問題上挺身而出，以緊迫性和嚴謹性完成工作。我將繼續盡全力與槍支暴力鬥爭。」

「我們的第一要務是保護紐約州人民的安全，我很驕傲可以與州長和立法機構一道頒佈今天開始實施的舉措，」**安東尼奧·德爾加多 (Antonio Delgado)** 副州長表示。「透過這一行動，紐約州向全國其它地方發出了這樣的信號——我們不會袖手旁觀，坐視最高法院推翻具有長年歷史的合理控槍法規。」

研究表明，當人們有權攜帶手槍後，涉及槍械的暴力犯罪**增多 29%**，部分原因歸咎於槍械盜竊增多 **35%**，以及警方解決案件數量減少 **13%**。今天頒佈的一系列法律將透過以下方式進一步加強紐約州避免涉槍死亡和傷害的重大利益：

- 在隱蔽攜槍許可流程中設立更嚴格的資格要求，包括要求申請者完成槍械訓練課程。
- 允許州政府對許可證申請者的訓練進行監管並提出標準。
- 在敏感地點限制隱蔽攜槍，並確立規定：在私人地產中攜帶槍械，包括步槍或霰彈槍，必須得到私人地產業主的明確同意。在敏感地點隱蔽攜槍或違反私人地產許可的個人將面臨刑事處罰。
- 設立州政府級別的槍械背景審查和針對許可證持有者的定期刑事定罪記錄審查。
- 建立全州範圍的許可證和彈藥購買數據庫。
- 加強和明確與防彈衣銷售相關的法律，將硬質防彈衣包括在內，例如水牛城 (Buffalo) 槍擊案中嫌犯所穿的型號；同時加強槍械安全存放規定。

該法律將於 **2022 年 9 月 1 日** 生效。此外，針對許可證更新被拒或許可證被撤銷的申請者，還將建立上訴委員會，**2023 年 4 月 1 日** 生效。

霍楚爾州長簽署今日法案的照片可見於[此處](#)。

參議會多數黨領袖安德莉亞·史都華-卡普斯表示，「為了回應最高法院的裁決，和其中暗示的美國人命不如槍械重要的觀點，我們通過了這一立法，確保紐約州有安全和負責任的槍械法律。州是最後一道防線，這就是我們採取步驟保護紐約免於輕易受到大量隱蔽攜帶的槍支衝擊，並確保槍械不會落入錯誤的人手中。這些舉措，加上我們此前通過的反槍支暴力立法，在這一一個槍械數量多於美國人口的時期非常重要。紐約將繼續將人民的安全和生命放在首位，我要感謝我們的議員、議長希斯蒂和霍楚爾州長的合作。」

議長卡爾·希斯蒂表示，「隨著最高法院廢除我們具有上百年歷史且合理的隱蔽攜槍法律，眾議會多數黨、參議會同事和州長不辭辛苦地工作，確保我們州有儘可能強大的控槍法律。我們不會讓這一裁決損害我們街道的安全。在紐約，在公共空間內得到安全的感受並不比無拘束地獲得槍械來得次要。當本屆右翼保守派最高法院意料之中地繼續侵蝕我們的民主制度，我們將繼續堅守保護每個紐約人的承諾。」

上週，最高法院以 **6 票贊成、3 票反對**的裁決推翻了一項長達 **100 年**的法律先例，該先例要求個人證明「正當理由」以獲得隱蔽攜槍許可證。現有法律將自由裁量權下放到州，由州級別的許可證官員裁決何者構成「正當理由」，而最高法院認為這一做法有違

憲法。霍楚爾州長與立法機構緊密合作，提出了以下立法 (S.51001/ A.41001)，在紐約州步槍和手槍協會訴布魯恩案的範圍內仔細而嚴格地設立針對隱蔽攜槍的規定。

敏感地點和私人地產

在某些特定地點攜槍總是不安全的，該立法將在敏感地點隱蔽攜槍視為可懲罰的犯罪。敏感地點包括：

- 機場
- 售賣酒精飲品的酒吧和餐廳
- 法院
- 日託設施、操場和其它兒童聚集的地點
- 教育機構
- 應急避難所，包括家庭暴力庇護所和收容所
- 娛樂場所
- 聯邦、州和地方政府建築
- 衛生和醫療設施
- 宗教場所
- 圖書館
- 投票站
- 公共示威和集會
- 公共交通，包括地鐵和巴士
- 時代廣場 (Times Square)

該法律也將「禁止隱蔽攜槍」作為私人地產的默認規定，除非地產業主同意。這將使企業和地產業主有權決定是否可以在其所有的建築中攜帶槍械，這些建築可包括酒吧、餐廳、商店或雜貨店。允許隱蔽攜槍的地產業主將必須用標誌表明該房屋中允許隱蔽攜槍。這將允許人們做出知情決策，決定是否進入旁人有可能攜帶武器的空間。

更嚴格的資格要求和不合格判定標準

該法律為隱蔽攜槍許可的申請者設立了更嚴格的資格要求。更嚴格的資格要求包括推薦信、槍械安全訓練課程、實彈射擊考試和背景審查。此外，記錄有暴力行為實例的申請者將不符合獲得隱蔽攜槍許可的資格。不合格判定標準也包括與武器持有和威脅相關的輕罪定罪、毒品相關原因的近期治療和酒精相關的輕罪定罪。

安全存放

今天頒佈的法律也對步槍、霰彈槍和其它槍械提出了新的安全存放要求。槍械所有者將被禁止在車內存放槍械，除非其存放於上鎖的槍箱內。此外，州法律此前要求，若家中有 16 歲以下成員居住，應將槍械安全存放，而新法律將該年齡提高到 18 歲。

彈藥購買的背景審查

該法律允許州政府監管槍械背景審查和審查針對許可證持有者的定期刑事定罪記錄。相較於 FBI 所維護的全國即時犯罪背景審查系統 (National Instant Criminal Background Check System)，州級的背景審查將更進一步，因為前者缺乏從至關重要的州政府和當地政府所有的記錄和數據庫中獲取資訊的管道，而州政府和當地政府所有的記錄和數據庫可以提供更準確的申請者背景評估。研究發現，自行實施背景審查的州和僅使用聯邦數據庫的州相比，[使用槍械自殺的概率下降了 27%](#)，[使用槍械謀殺的概率下降了 22%](#)。該法律同時要求對彈藥購買進行背景審查，並建立了全州範圍的許可證和彈藥購買數據庫。

防彈衣相關修訂

現行法律下，「防彈背心」被有限地定義為防彈的軟質防彈衣。該立法將重新定義防彈背心，以包含更大範圍的防彈護具，將硬質防彈衣納入現有的購買和銷售禁令。在水牛城槍擊案期間，槍手身著加裝鋼製防彈插板的背心，該類背心將被納入新的防彈衣定義。

###

可造訪網站 www.governor.ny.gov 瀏覽更多新聞
紐約州 | 州長辦公室 | 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